

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第 475 次擴大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 年 8 月 17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

地點：本所 8 樓會議室

主席：蘇福智所長

紀錄：彭偉嘉

出席：詳簽到表

一、頒獎

無。

二、會議紀錄確認

主席裁示：第 474 次所務會議紀錄確認。

三、所務會議指（裁）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

主席裁示：

- (一)第 462 次第 1 項：「請申訴課檢討退款案件前三大類型，洽舉發機關研議相關改善措施，諸如長租車逕行舉發直接開單租用人等」案，繼續列管。
- (二)第 467 次第 1 項：「請案管課建議公路總局於 M3 系統建立指駕歸責共用通知書及機關間相互移轉案件之模式」案，繼續列管。
- (三)第 474 次第 1 項：「有關指駕案件作業，請案管課針對郵資精實控管，並提出節省郵資方案」案，解除列管。
- (四)第 474 次第 2 項：「請裁罰課加強宣導 112 年 6 月 30 日起交通違規記點新制」案，解除列管，改列工作報告。
- (五)第 474 次第 3 項：「請申訴課採總量管制方式，調整退款通知件數及實際退款比率；另請增列訴訟組同仁每月工作情形，如行政訴訟件數、勝敗訴比率及處理天數，列入工作報告」案，繼續列管。
- (六)第 474 次第 4 項：「請秘書室回報各課室 TAIPEION 通訊錄（主要電子郵件、辦公室電話、工作職掌）登錄情形」案，

解除列管。

- (七)第 474 次第 5 項：「請秘書室統計各課室郵資使用情形及付郵案件量」案，繼續列管。

四、各單位工作報告

- (一)案件管理課蕭潤君課長報告（如書面資料）

主席裁示：請案管課持續輔導業者使用指駕系統線上申請，餘洽悉。

- (二)違規裁罰課吳素禎課長報告（如書面資料）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- (三)違規申訴課江漢強課長報告（如書面資料）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- (四)積案催收課陳珈含課長報告（如書面資料）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- (五)肇事鑑定課王俊明課長報告（如書面資料）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- (六)資訊室林建旻主任報告（如書面資料）

主席裁示：請資訊室檢視本所官網「常見問答」頁面，將各問答篇改以各業務課為單位整合，並依民眾關心重點排列順序，餘洽悉。

- (七)秘書室董建峪主任報告（如書面資料）

主席裁示：請再檢視「113 年度 15 萬元以上待發包案件調查表」，並填列預定時程，餘洽悉。

- (八)會計室王素如主任報告（如書面資料）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- (九)人事室方宣雅主任報告（如書面資料）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- (十)政風室徐育民主任報告（如書面資料）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(十一)邱偉哲秘書提示：請秘書室檢討信件寄送進度，以避免影響民眾權益。

主席裁示：請秘書室配合辦理。

五、臨時動議

無。

六、主席指（裁）示事項

(一)有關「長租車逕行舉發直接開單租用人」及「罰單加註違規記點數」案，請案管課及裁罰課研議提報「臺北市交通違規案件業務協調會報」請相關機關配合辦理。

(二)請各課室思考，加強運用志工人力方案

七、散會（上午 10 時 55 分）

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第 475 次擴大所務會議

時間：112 年 8 月 17 日 (星期四)9 時 0 分

地點：本所 8 樓會議室

主席：蘇福智所長

紀錄：彭偉嘉課員

單位	職稱	姓名	簽名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本部	所長	蘇福智	台北通簽到 11:03:16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本部	副所長	李文成	台北通簽到 09:01:05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本部	秘書	邱偉哲	台北通簽到 08:56:25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本部	技正	杜怡和	台北通簽到 08:56:38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本部	視導	劉光元	台北通簽到 08:52:49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案管課	課長	蕭潤君	台北通簽到 08:57:32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裁罰課	課長	吳素禎	台北通簽到 09:01:37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申訴課	課長	江漢強	台北通簽到 09:02:41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催收課	課長	陳珈含	台北通簽到 08:48:00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鑑定課	課長	王俊明	台北通簽到 08:58:27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資訊室	主任	林建旻	台北通簽到 08:52:13
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秘書室	主任	董建峪	TAIPEION 簽到 08:56:46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會計室	主任	王素如	台北通簽到 09:01:25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人事室	主任	方宣雅	台北通簽到 08:57:16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政風室	主任	徐育民	台北通簽到 08:44:50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裁罰課	專員	洪一仁	台北通簽到 09:00:15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申訴課	專員	林柏湖	台北通簽到 08:55:32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催收課	專員	黃妮妮	台北通簽到 09:00:30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鑑定課	專員	許晏鳳	台北通簽到 08:27:52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鑑定課	專員	李天行	台北通簽到 08:27:25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秘書室	約聘專員	黃守邦	台北通簽到 09:00:33
臺北市政府交通 局裁決所秘書室	課員	彭偉嘉	台北通簽到 08:23:03

會議代碼:1121108641